

2.4、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所投产品名称	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类别名称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金额
			认证机构	证书有效期	
节能产品	DS-D2046NL-C/Y	节能产品/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24-09-04	32800.00
	节能产品金额合计				32800.00
	比重(节能产品金额/磋商总价)				0.04%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技术文件》第 24 至 27 页。				
	所投产品名称	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类别名称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金额
			认证机构	证书有效期	
环境标志产品	DS-D2046NL-C/Y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5-06-23	32800.00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合计				32800.00
	比重(环境标志产品金额/磋商总价)				0.04%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技术文件》第 28 至 29 页。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和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请提供所投节能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截图及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在价格评审中不作价格扣除,供应商无需将该产品填写在此表中)。
3. 请提供所投环境标志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截图及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4. 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及相关证明材料将作为价格评审价格扣除的依据,所填内容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不一致的,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 0 分。